

证券代码：872216

证券简称：高发气体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 一般经营项目：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，包装容器销售，设备租赁，五金配件销售；软件开发；危险品车辆管理技术咨询服务；压力管道安装技术咨询服务。	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 一般经营项目：基础化学原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）；国内贸易代理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食品添加剂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国际货物运输代理；报关业务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技术进出口；安全咨询服务；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运输设备租赁服务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

许可经营项目：氢[压缩的]（21001）、丙烷（21011）、乙炔[溶于介质的]（21024）、氧[压缩的]（22001）、氧[液化的]（22002）、氮[压缩的]（22005）、氮[液化的]（22006）、氩[压缩的]（22011）、氩[液化的]（22012）、二氧化碳[压缩的]（22019）、二氧化碳[液化的]（22020）、干冰、稀有气体混合物（22026）、稀有气体和氮气混合物（22028）的批发；焊接器材配件、钢瓶的销售；危险货物运输（2类1项、2类2项）：氢[压缩的]（21001）、丙烷（21011）、乙炔（[溶于介质的]21024）、氧（[压缩的]22001）、氧（[液化的]22002）、氮（[压缩的]22005）、氮（[液化的]22006）、氩（[压缩的]22011）、氩（[液化的]22012）、二氧化碳（[压缩的]22019）、二氧化碳（[液化的]22020）、稀有气体混合物（22026）、稀有气体和氮气混合物（22028）；氧气、氮气、氩气、液氧、液氮、液氩、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的充装与销售、医用氧的充装与销售；钢质无缝气瓶及铝合金无缝气瓶的检测。从事道路客运、货运经营（含道路危险货物运输）、出租小汽车营运业务，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；危险化学品（乙种）经营（市人居环境委审批），气瓶充装，危险化学品（非乙种）经营，药	种设备制造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 许可经营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危险化学品仓储；食品添加剂生产；移动式压力容器/气瓶充装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；道路危险货物运输；酒类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--	---

品生产、批发、零售。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；危险化学品（乙种）经营；商业、饮食、服务专用设备制造；制冷、空调设备制造；其他电子设备制造；酒类批发与零售。	
-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需求，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6月19日